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30日以当面送达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2日上午10:3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选聘工作方案》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

董事会同意《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管理办法》，并授权董事长向总经理下达年度业绩目标责任书。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办法》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董事张作学先生已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职务，在公司选举出新的董事之前，张作学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提名孙朱莉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